

《111學年度臺南二區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自主學習成果聯合發表會實施計畫》

中華民國112年3月1日「均質化實施方案統籌分配工作會議」審訂

- 一、依據：依據教育部「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推動校訂課程及彈性學習時間與大專院校協作共好計畫」辦理。
- 二、目的：為優化臺南二區中等學校學生自主學習成效，本活動結合高教資源，冀能激發本區學生學習熱情，帶動學習力的提升，探索學生自身興趣與發掘潛力，同時訓練學生獨立思考及研究能力，以達到學生自主學習之目的，產出實務創作或學術研究之成果。藉由徵選自主學習作品與搭建自主學習發表平台，促進跨校經驗交流與資源共享。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主辦學校：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協辦學校：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新化高級中學、國立新豐高級中學、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南市立永仁高中、臺南市立大灣高中、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中、國立善化高中、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南市崑山高級中等學校
- 四、參與對象：臺南二區各高級中等學校所屬學生
- 五、發表日期：112年5月6日(星期六)上午8時至中午12時
- 六、報名組數：建議各校至少報名1件作品，至多10件為上限，總件數至少30件(若超出70件數則依主辦學校收到報名表電子檔之時間先後次序篩選，若未達30件，則授權由主辦學校向各校徵詢遞補且各校不受10件為限)。每組(件)學生數至多5人，不同組別學生可重複。
- 七、報名方式：本活動一律採 Google 表單線上報名(一組派一位學生代表填單即可)。
 1. Google報名表表單填寫網址：<https://forms.gle/mYsuphsZU1JJe3V78>
 2. 投稿之自主學習成果作品「無抄襲切結書」檔案下載網址：<https://pse.is/4tk4z3> (同組參展學生共同簽名於同一份切結書內即可)
 3.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2年3月27日(星期一)中午12:00截止
 4. 參加發表之學生填妥無抄襲切結書，由協辦學校之承辦窗口收齊正本並掃描成PDF電子檔後，一併於Google報名表內的欄位，上傳至所屬的學校資料夾(報名表單同上，網址：<https://forms.gle/mYsuphsZU1JJe3V78>)
 5. 每組作品「無抄襲切結書」檔名應依此格式：「○○○○(校名簡稱)-○○○○(作品名稱)-111學年度自主學習成果無抄襲切結書」
 6. 報名資料上傳後3日內請聯繫本校學務處協作共好計畫王韻茹助理確認(06-2514526分機410，E-mail：hellen2310@hotmail.com)

八、發表地點：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小禮堂或演藝廳

九、發表群別：

- (一) 家政與藝術群(含音樂、舞蹈、戲劇、電視電影)。
- (二) 商業與管理群(含衛工、環境管理)。
- (三) 電機工程群(含電子、電機、機械、冷凍空調、飛機修護、航空)。
- (四) 土木與建築群(含材料、能源、化工、土木、環工、紡織、消防)。
- (五) 設計群。
- (六) 農業與水產、海事群(含漁業、水產養殖、園藝造園、畜產保健、森林、農場經營、野生動物保育)。
- (七) 餐飲管理與食品群(含觀光事業、餐飲、食品加工、烘培、水產食品)。
- (八) 一般科目與外語群。

十、發表內容：以自主學習計畫為範疇，其內容不拘，展現學生自主性創意為佳。

十一、發表形式：

(一) 初選：

請各校按下列格式、內容及檔名書寫方式，依限填妥Google表單並一併將自主學習成果PDF檔上傳至Google表單。

1. 格式：使用主辦學校提供之word檔編輯，一間學校至多投稿10件作品於初選，檔案頁數至多限制3頁內，檔案大小限10MB以內，呈現方式不拘。
2. 內容：成果名稱、動機與目的、學習歷程與規劃、遭遇困難與解決方案、成果回饋與反思、實作過程剪影。
3. 檔名：「校名(4字簡稱)－作品名稱－所屬組別序號」(3月29日請至台南二中官網查看組別序號之公告)。範例：「台南二中－DIY手持式攝影機架子－編號1」，
4. 上傳網址：<https://forms.gle/HvblZJbpySd6H9F1A> (請將PDF檔案上傳至所屬學校欄位內)
5. 上傳期限：112年4月6日(星期四)下午5時前，逾期概不受理。
6. 篩選方式：初選作品由主辦學校邀約本區夥伴學校7名老師擔任評審，共同投票選出至多20件成果作品進入決選。
7. 初選結果公告時間：112年4月14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於台南二中官方網頁公告上台發表名單。

(二) 決選：

1. 學生依序上台以口頭方式發表自主學習成果，需準備簡報檔(若有立體模型、實體作品可於簡報過程中介紹展示)。
2. 一組發表時間以5分鐘為限，20組發表完畢，進行總講評。
3. 入圍決選者應於112年4月27日(星期四)中午12時前將簡報檔上傳至Google表單的<https://forms.gle/qbSzHMAkPAzF9ZSR9>各校所屬欄位。
4. 檔名請此格式「○○○○(校名4字簡稱)－○○○○○(作品名稱)－組

別編號○」。範例：「台南二中-DIY手持式攝影機架子-編號1」，逾期繳交則取消報名資格，敬請注意時限。

5. 簡報內容若含有影片檔，請留意影片格式，若於簡報繳交後，有需更換簡報者，務必於活動開始前3天主動洽詢主辦學校更換完畢，當天恕不接受臨時更換簡報內容，敬請配合。

十二、評分方式及獎勵：

- (一) 聘請大專校院師資擔任評審，針對學生學習成果及口頭發表進行指導及講評。
- (二) 評分標準：1. 作品內容 50%。 2. 口語表達 30%。 3. 簡報製作20%。
- (三) 獎勵辦法
 1. 各群別取特優一組(90分以上)、優等二組(85分~89分)、佳作若干名(80~85分)並頒發獎狀。(各獎項獲獎組數由評審委員依參賽件數與實際狀況決定、調整之)，獎狀與參賽證明於活動後郵寄至各校承辦窗口。
 2. 獲本年度自主學習聯合成果展之特優作品，每組頒贈獎金1,000元、優等作品者每組頒贈獎金500元，以資鼓勵。(經費由主辦學校自行籌措)
 3. 指導教師證書於活動後郵寄至各校。(以報名表件所列指導教師為主)。
 4. 獲獎學生及指導教師由各校依權責予以敘獎。

十三、著作權宣告：

- (一) 參展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主辦單位所有，並擁有結集成冊或運用於其他教育目的之權利，且公開刊載於本區自主學習成果相關網站，不再個別通知著作人，亦不支付任何稿費。
- (二) 參展作品若涉及抄襲行為，經檢舉查證屬實，除將該作品自網站移除與收回獎狀，另將通知學校議處，並永久停權。
- (三) 因侵犯他人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而涉訟，由參展者負一切法律責任。

十四、本活動所須經費由主辦學校「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推動校定課程及彈性學習時間與大專校院協作共好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十五、因應COVID-19 疫情，配合政府相關防疫政策，本活動辦理規則將滾動式配合政府公告之防疫規定進行修正，修正後公告周知。

十六、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學校得依實際需要修正或另行補充規定之。

報名表G單填寫	切結書下載連結	初選成果檔PDF上傳 Google表單 (請依所屬學校資料夾 上傳檔案)	決選簡報檔PPT上傳 Google表單 (請依所屬學校資料夾 上傳檔案)
			